

中国社会科学院  
学者文选

# 周礼全集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者文选

---

周礼全 集

---

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编选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周礼全集/周礼全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0.10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者文选)

ISBN 7-5004-2843-X

I. 周… II. 周… III. ①哲学-文集②逻辑-文集③周礼全-文集 IV. B-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47413 号

责任编辑 李树琦  
责任校对 尹力  
版式设计 王智厚

---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3 传 真 010-64030272

网 址 <http://www.cass.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1201 印刷厂 装 订 小月河装订厂

版 次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3.5 插 页 2

字 数 317 千字 印 数 1-2000 册

定 价 33.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出版说明

一、《中国社会科学院学者文选》是根据李铁映院长的倡议和院务会议的决定，由科研局组织编选的大型学术性丛书。它的出版，旨在积累本院学者的重要学术成果，展示他们具有代表性的学术成就。

二、《文选》的作者都是中国社会科学院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资深专家、学者。他们在长期的学术生涯中，对于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三、《文选》中所收学术论文，以作者在社科院工作期间的作品为主，同时也兼顾了作者在院外工作期间的代表作；对少数在建国前成名的学者，文章选收的时间范围更宽。

中国社会科学院  
科研局

1999年11月14日

FF86 of

## 编者的话

周礼全先生（1921—— ）是中国著名逻辑学家、哲学家。他先在西南联大哲学系学习，后在清华大学师从金岳霖先生，研究生毕业以后先后在清华大学哲学系、北京大学哲学系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工作，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学术委员会主任、研究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哲学学科评议组成员；金岳霖学术基金会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逻辑学会会长、名誉会长。

周礼全先生是我国传播现代逻辑的主要逻辑学家之一。他倡导逻辑为哲学服务，很早就向人们大力介绍和推荐哲学逻辑，特别是模态逻辑。模态逻辑是本世纪在经典逻辑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重要逻辑成果，与此相关在 60 年代产生了可能世界语义学理论，这一成果对哲学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重大影响。周礼全先生的《模态逻辑引论》是我国第一部论述模态逻辑的专著。该书不仅介绍了一些主要的模态系统，包括公理系统和自然演绎系统，而且运用可能世界语义学理论对模态算子进行了解释。他的工作对我国学者广泛深入系统地了解、掌握模态逻辑的系统，以及可能世界理论的运用，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周礼全先生不仅从事现代逻辑的基础理论研究，而且一直关注和思考现代逻辑的应用问题。早在50年代，他就提出形式逻辑要结合自然语言，到了80年代以后，他明确提出应该在现代逻辑学、现代语言学和现代修辞学相结合的基础上进行自然语言逻辑的研究，把现代逻辑应用到自然语言的分析，建立新的逻辑系统，从而扩大和丰富逻辑理论的能量，为人们的日常思维和交际提供更为有效的工具。他的这一思想不仅在我国是开拓性的，而且在国际上也是富有创造性的。他主编的《逻辑——正确思维和成功交际的理论》是这一思想的具体实践探讨。在这部著作中，他提出了一个以意义、语境、隐涵、预设等范畴为骨干的语言逻辑体系，描述了一种成功交际的理论。他关于自然语言逻辑的思想在中国逻辑学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他指导培养的博士生则沿着这个方向做了非常具体和深入的工作，取得了重要的成果。

周礼全先生在逻辑史研究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他的《亚里士多德论矛盾律与排中律》、《亚里士多德关于推论的逻辑理论》等文章是我国学界最早的全面系统地、具有创造性地研究亚里士多德逻辑和哲学思想的成果。他的《模态逻辑引论》的最后一章“模态逻辑简史”非常精到地介绍了亚里士多德的模态逻辑、中世纪的模态逻辑和现代模态逻辑，并且评述了麦加拉—斯多阿学派、莱布尼兹、休谟和康德等人关于必然和可能的学说，堪称模态逻辑史的专著。其独到性和学术价值，可以与国际一流逻辑史著作相媲美。

周礼全先生在哲学研究方面也取得了十分重要的研究成果。他在《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中考察了从亚里士多德到黑格尔对概念的论述，并在此基础上正面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本质论、概念发展理论的基本特点。他区别了不同种类的定义，区分了抽象概念和具体概念，从而批判了当时把马克思主义研究简单

化庸俗化的一些说法。他的《黑格尔的辩证逻辑》一书是研究黑格尔思想的重要成果，特别是其中关于主观性问题的研究是开拓性的，通过详细的论证，深入浅出地说明黑格尔思想体现的合理之处及其形式主义弊端。周礼全先生这些著作不仅是哲学研究的重要成果，而且是应用逻辑方法进行哲学研究的典范，其清晰性和严密性，一直被哲学界称道。

周礼全先生晚年定居美国，但是常常回国参加学术活动，和逻辑研究室一直保持通信，关心室里的学术活动和发展。他自己仍然在进行伦理学和元哲学的研究，常常把一些学术思想告诉他的学生，继续指导他们进行学术研究。

在周礼全先生 80 寿辰即将来临之际，我们编辑这本文集敬献给周先生。同时，我们希望读者不仅能够从中了解和研究周先生的理论思想，而且可以体会他的研究方法，感受他的治学风格。我们相信，读者从这本文集一定会受到极大的教益。

编者

2000 年 3 月于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 自序

《文集》的编者希望我写一篇自序，我只得勉为其难。经反复考虑，我决定在自序中简述一下写出《文集》中各项著作时的社会气氛和我的思想背景。这是我在目前这种精神状态下能够勉力完成的，而且这也可能对读者了解《文集》中各项著作的意义略有助益。

《文集》中所收集的各项著作，除在个别地方作了一点纯文字上的改正外，都保持了它们发表时的原样。这是为了保存历史的真实性。当然，我在某个历史时期的思想感情，却不必也是我今天的思想感情。

### (一)

我的学术兴趣，始于中学时期。

1937年春我考入湖南省立长沙高级中学（即第一中学）。我非常喜欢这所学校，它很有一些大学风范。学生思想非常活跃，自学课外知识之风很盛，自学组织很多。我上这所中学时，正是西安事变之后和“七七”抗战之前。生活书店的书籍，对长沙的

青年学生颇有吸引力。我读了不少生活书店的“进步书”，从通俗的小册子，到马列原著的译本。后来我又由阅读生活书店的书籍转到阅读商务印书馆的大学丛书和汉译名著。在读过的商务的书中，我真正理解的实在很少。记得1937年暑假，我从商务买了一本胡仁源翻译的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每天下午我用两个小时读这本书。读了大约两周，我还在读它的长序。许多诘屈聱牙的译文，我几乎都能背诵，但却是不知所云。在商务的书中，有两部对我很有影响。一部是刘琦翻译的《逻辑》，原作者是枯雷顿。我现在猜想，大概就是Crighton著的*Logic Inductive and Deductive*。另一部是冯友兰著的《中国哲学史》（两卷本）。上小学时，我读过《论语》、《孟子》、《古文释义》，并且还能背诵。有了这个古文基础，再加上冯先生浅显明晰的解释，我读《中国哲学史》在文字上是没有什么大困难的。当时我就想，等我在大学学习几年以后，我也可以写一本《先秦伦理学史》。我知道冯先生是清华大学哲学系教授。为了跟冯先生学习中国哲学，我考入了西南联大哲学系。

在联大一年级时，我偶然买得一本旧书，罗素著的*Problems of Philosophy*（《哲学问题》）。罗素清晰思想和严密的逻辑，令我赞叹不已。此书我细读过好几遍。有时我去翠湖散步也带着这本书。在风景如画的湖堤上，找一个僻静的茶座，一壶清茶，两碟南瓜子，一边饮茶，一边细读罗素这本书。陶然自得，境界高绝！

读过罗素这本书后，我才觉得我开始了解哲学为何物。这本书引起了我对西方分析哲学的兴趣，决定了我大学几年学习的方向。我把伦理学，特别是直观性较强的但论证性较差的中国伦理学，暂时搁置一旁。

我读大学时是40年代初期。这正是逻辑实证主义如日中天的

时期，处于西南边陲的西南联大哲学系，也不能不受它的影响。联大图书馆十分简陋。但 *Language, Logic and Truth*（《语言、逻辑与真理》）、*The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语言的逻辑语形》）等著作在昆明还是能找到的。由于我当时对分析哲学的浓厚兴趣，我自然对逻辑实证主义也感到浓厚兴趣。

逻辑实证主义者认为：命题（语句）只有两种，一种是分析命题，另一种是综合命题。分析命题的真，是根据语言规则或逻辑规则得出的。综合命题的真，是根据它所指称的客观事物的情况得出的。形而上学的命题（语句）既不是分析命题，也不是综合命题，既不能根据语言规则或逻辑规则得出它的真，也不能根据客观事物的情况得出它的真。形而上学的命题没有可证实性，因而是无意义的（*sinnlos*）。

在联大哲学系，大致说来，年轻人比较重视或同情逻辑实证主义，而年长的教师则多数不喜欢或不理会逻辑实证主义。

在联大哲学系，也有一些人为形而上学辩护。他们认为：哲学（形而上学）命题是分析命题；哲学命题是通过逻辑分析法得到的。当时我不赞成这种看法，因为人们很难证明哲学命题是分析命题，也很难证明分析命题能起通常所说的哲学命题所起的那种作用。我承认，哲学命题的确不是逻辑实证主义所说的分析命题，也的确不是逻辑实证主义所说的综合命题。我把语句分为两大类。一类我叫做 S-语句，另一类我叫做 V-语句。S-语句就是科学语句，又可再分为分析语句和综合语句。V-语句就是价值语句（或评价语句）。我认为哲学语句是 V-语句。V-语句的确不具有 S-语句所具有的那种意义，但它却具有它特有的意义，也具有它特有的证实方法。因此，我虽然同意逻辑实证主义者对形而上学的某些分析，但我却反对他们关于形而上学的结论。我反对笼统地把形而上学命题说成是无意义的，我也反对取消形而

上学。我这个看法，最早可能是受了 Ogden 和 Richards 的 *The Meaning of Meaning*（《意义的意义》）这本书的启发，后来又从 Morris 的 *Sign, Language and Behavior*（《指号、语言与行为》）得到某种支持。

我当时也喜欢说：“高明的哲学，应像数学那样严密，应像诗那样美，应具有宗教那样激励人心的力量。”我这些蒙昧的模糊的思想，是想表明哲学（形而上学）同科学、文学和宗教之间的相同点和不同点。

## (二)

1949年春，北京解放。不久，北京就成立了社会科学联合会办事处，地点是东城金钩胡同。办事处组织了三个讨论组，参加人都是北京的学术界人士。其中一个讨论组是逻辑讨论组，这组的召集人是金岳霖先生。我参加了这个组。这个组有十几个人参加。年纪最长的是傅桐，他当时已有约70岁，比金先生还大10岁左右。另外两个组，可能是叫做哲学讨论组和政治经济学讨论组。

逻辑组的开会时间，是每星期天上午9点至12点。逻辑组总是准时开会，出席率也最高。

逻辑组讨论的问题，大致都是围绕“形式逻辑与辩证法的关系”、“形式逻辑的矛盾律与辩证法”、“形式逻辑与形而上学”等主题。讨论十分热烈，常常到了散会时间而不能散会。会上各种不同的意见发人深思，刺激我去找寻正确的答案。这个逻辑讨论组是我一生中最早参加的正式学术活动。

逻辑讨论组的活动进行了约两三年，大约在1952年秋天院系大调整以后解散。

1951年秋，清华大学哲学系招收了解放后的第一班新生，同时也第一次开设了“辩证唯物主义”课程。哲学系决定：由金岳霖先生担任“辩证唯物主义”的课堂讲授，每周四小时；由我主持课堂讨论，每周两小时。

每次课堂讨论之前，我都拟好一个讨论提纲（即几个相互联系的问题）发给学生。我事先也充分考虑：对这些问题有多少可能的回答以及各种回答的优点和缺点。金先生有时也来参加课堂讨论。课堂讨论进行得活泼、热烈、深入，保持了清华哲学系那种喜欢辩论和坚持真理的传统作风。每次课堂讨论，都由我作出总结，表明我对这些讨论问题的看法。

这一年“辩证唯物主义”的教学工作，对我也是一次很好的学习，使我对“辩证唯物主义”中的问题有一个初步的系统了解。

解放后，我国实行向苏联一边倒的政策，一切都向“苏联老大哥”学习。根据苏联当时的经验，在教育方面我国进行了高等院校的大调整。1952年秋，我从清华大学调到（新）北京大学哲学系的逻辑教研室工作。

北大逻辑教研室调集了南北八个大学的逻辑教师，一边进行教师的思想改造，一边进行逻辑课程的改革工作。每周至少开会一次，每次三至四小时。会上对形式逻辑课程的内容展开热烈的讨论。有些人强调形式逻辑课程的改革必须学习马列主义，也就是必须学习苏联的逻辑教本；另一些人则强调必须遵循亚里士多德的逻辑传统，也就是必须遵循传统逻辑；还有一些人则倾向于应用数理逻辑的某些观点和精神来处理形式逻辑课程中的问题。我基本上属于上述的第三类人。

为了形式逻辑课程的改革，为了提高我的教学能力，也为了追求知识，我必须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必须研究亚里士多德的逻辑著作，还必须细读近百年来西方那些有名的传统逻辑

教本。

1952年秋，我被派去给北大一年级学生讲授形式逻辑。学生约三百多人，在一个大教室里上课。哲学系逻辑专业的高年级学生也去听我讲课，我还作为辅导员参加大一学生形式逻辑课的课堂讨论。

当时北大全校各个学科都在进行课程改革。改革的一条重要原则是“理论联系实际”。就形式逻辑这门大学必修课程来说，我是很赞成这条原则的。我当时认为：形式逻辑联系实际，就是应用形式逻辑的知识和技能去解决实际思维中的逻辑问题。实际思维，在一般情况下，总是在自然语言中进行的。因此，形式逻辑联系实际，就必须结合自然语言授予学生更丰富的逻辑知识，同时也必须在讲课中着重培养学生解决逻辑问题的能力。这个看法，在我自己的教学实践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1954年春，我主动请求退出讲课工作（当时上讲台讲课是一种莫大的光荣），而去同王宪钧等几位同事为逻辑教研室草拟逻辑课的教学提纲。以后几年，我有了较多的时间进行研究工作。

当时我有两方面的研究兴趣。一方面是对形式逻辑的哲学问题的兴趣，另一方面是对形式逻辑联系实际思维的兴趣。但是，就当时的情况说，争论最激烈的并且最急需解决的，是形式逻辑的哲学问题。因此，我的研究工作就集中在形式逻辑的哲学问题方面。

在当时的北大逻辑教研室，以及当时的中国逻辑学界，概念的问题是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因此，我选择了概念问题作为研究课题。

不论从逻辑的角度还是从哲学的角度说，亚里士多德的概念理论都是很重要的。我知道，苏联当时许多关于概念的说法都来自列宁的《黑格尔逻辑学笔记》。因此，黑格尔的《逻辑学》也是

很重要的。我花了很多时间阅读亚里士多德的《工具论》和《形而上学》，也花了很多时间阅读黑格尔的《逻辑》。当然我还花了很多时间阅读那些注释和阐述亚里士多德思想和黑格尔思想的文献。

1955年秋，我由北京大学调到中国科学院的哲学研究所。我从1954年到1957年反右以前这几年的研究工作产生了三项成果：《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论文）、《亚里士多德论矛盾律和排中律》（论文草稿）和《黑格尔的辩证逻辑》（专著草稿）。

《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连载于1956年的《哲学研究》。这篇论文可归纳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亚里士多德的概念理论，第二部分是黑格尔的概念理论，第三部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概念理论。这三部分都是哲学史性质的工作。但相对来说，第三部分的原始材料是比较少的。这第三部分中，包含了许多我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与发挥。严格地说，我有时是在论证马克思主义应如此说，而不是在阐述马克思主义是如此说。高明的读者应当是能够体会的。

这篇论文是对当时苏联和我国的哲学界和逻辑界的挑战。这篇论文最后一段说：“作者希望：在诸多谬误的灰烬中能杂存着几粒真理的星火，由它们将燃起科学的深入的创造性的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研究。”我所希望的星火燎原，当然还不是已经实现的存在。这是一种含蓄的批评，但这却是一种郑重的批评。

三年困难时期，大约是1962年，北京市哲学学会召开第一届年会，需要有一些论文在会上宣读和讨论。我就把《亚里士多德论矛盾律和排中律》草稿改写成正式论文，并油印成册，在会上散发和宣读。又过了大约20年，这篇论文于1981年在《哲学研究》上正式发表。

《黑格尔的辩证逻辑》草稿经过修改，于1965年形成初稿，

1989年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正式出版。

《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亚里士多德论矛盾律和排中律》和《黑格尔的辩证逻辑》这三项著作，就其发表的日期说，虽先后相隔三十多年，但它们都是1954—1957年这段时间的研究成果，而且它们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

苏联和我国，从二三十年代起，就流行着许多对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的错误看法，其根源都来自黑格尔的《逻辑》。黑格尔在《逻辑》中本来就说了不少糊涂话。后来某些人又变本加厉地宣传这些糊涂思想。十月革命后，苏联绝大多数哲学家竟把形式逻辑看作反对事物运动变化的形而上学，因而把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看作两种互不相容的理论。我国也有许多哲学工作者缺乏判断能力，就跟着人云亦云。要纠正和清除这些关于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的错误思想，就必须深入研究亚里士多德的矛盾律思想和黑格尔的《逻辑》。因为亚里士多德的矛盾律思想是形式逻辑的根本原理，黑格尔的《逻辑》则是辩证逻辑的主要经典，而且这两者又是互相牵涉的。

《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这篇论文虽未直接提到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但是事实上这篇论文是以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为理论依据的。

《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是1956年发表的。这时，我国正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这是我精神上十分愉快的时期。我在1957年3月为《论概念发展的两个主要阶段》作为专著出版所写的序言中说：“此书完稿后不久，适逢苏联共产党召开二十次代表大会，会上对教条主义曾给以严厉的批判。我国党和政府，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更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这是中国人民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向科学进军的号角，这是人类文化已进入一个新时期的里程碑。当兹盛世，作为一个

哲学工作者，衷心感奋，诚不能以言宣。谨以此书，作为我对这个伟大时代的第一个小小的献礼。”当时我是何等的欢欣鼓舞！何等的意气风发！也何等的幼稚天真！但曾几何时，反右的风暴竟从天而降。紧接着就是一个又一个的政治整肃运动，一直闹到1960年，全国人民都在饥饿和穷困中挣扎，才不得不叫“运动暂停”。

在这几年的反右运动中，千千万万热爱祖国、关心人民福祉、而且真诚帮助共产党整风的人们，竟被打成右派，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在大鸣大放期间，我正埋头整理《黑格尔的辩证逻辑》草稿，才幸免于难。这一切活生生的事实，使我从天真的迷梦中惊醒，决心跳出哲学是非场，将我的全部时间和精力都投入没有阶级性的形式逻辑研究中。

在反右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以后，不加分别地要求一切学术都直接为工农兵服务，反对大洋古和高精尖的学术研究。1959年初，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我提出编写一本适合广大工农兵群众阅读的《逻辑通俗读本》的计划。逻辑室通过了我这个计划。当我进行了几个月的准备工作后，又有人提出：这样的通俗书不应由我个人来写，而应由集体撰写。结果这本书由五位同事（包括我）分章来写，我被推为最后统稿人。这本书花了我前后约半年多的时间。

《逻辑通俗读本》写成后，曾征求了一些逻辑同行的意见，也征求了一些工农兵的意见。读者对这本书的反映颇佳。后来日本和蒙古出版了此书的译本。

1958年秋，我和哲学所一部分研究人员去河南七里营“滚泥巴”。“滚泥巴”就是去农村参加田间劳动。这是解放后我第一次到农村劳动。我这次下乡是领导指派的。劳动了三个月后，回到北京。我利用回北京后的几天休息时间写了一篇文章《形式逻辑

必须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大力修正》，发表在1959年的《哲学研究》上。为什么我当时要写这么一篇文章，具体情况已不能记忆。很可能与《逻辑通俗读本》有关。

这篇文章分为四点：（1）贯彻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原理；（2）从思维实际中来，又回到思维实际中去；（3）结合我国的语法修辞；（4）多讲逻辑谬误。这四点，实际上就是1952年秋至1955年我在北大逻辑教研室时的思想。

在北大进行的形式逻辑课程的改革中，除了强调理论联系实际外，还特别强调应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去指导形式逻辑。但对后一点，不同的人就有不同的理解。有些人把这理解为：在形式逻辑课程中大量讲授辩证唯物论。另一些人（包括我）则理解为：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观点和方法去处理形式逻辑课程中的问题。在我这篇文章中，“贯彻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原理”实际上只是一个空洞的普遍原则。它的具体意义就在于形式逻辑应“从思维实际中来，到思维实际中去”，就在于形式逻辑应“结合我国的语法修辞”和“多讲逻辑谬误”。

1960年2月我被下放到山东省曲阜劳动一年，和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这时全国农民都在忍受饥饿的折磨，山东又是重灾区。劳动一年之后，我除了经历劳动、饥饿和浮肿的锻炼外，还亲眼看到人民公社、大跃进、大炼钢铁等一系列政策的恶果，还亲眼看到广大农民生活的艰难困苦，还亲眼看到许多农村干部多吃多占和作威作福。

1960年底，我带着几分浮肿和一身疲劳回到北京久别的家。

1961年春节期間，我去上海探亲，住在亲戚家。手边没有专业文献，我就利用这段时间写成了《形式逻辑应尝试分析自然语言的具体意义》这篇论文。它后来发表在光明日报1961年5月的哲学副刊上。这篇论文表明我关于自然语言逻辑的思想走上一个